**2021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**合水县人民医院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医防结合能力提升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医防结合能力提升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63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医防结合能力提升补助资金63万元，实际支付63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医防结合能力提升补助资金63万元，实际支付63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医疗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地方债券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**合水县人民医院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**

**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评估对象

项目名称：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

主管预算部门：合水县卫健局

项目绩效目标：按时足额拨付资金，确保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开工建设。

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：6054万元

其中：申请地方债券资金3500万元

项目概况：一期工程:新建地下一层框架结构设备用房377.67平方米;拆除原有建筑面积4386.50平方米，新建连廊415.09平方米，混凝上硬化3632.57平方米，绿地8190.35平方米，路缘石778.13米。  
 新建室外给水管网400米，消防管网1172米，室外消火栓3套，水表井1座，绿化闸阀井2座；新建室外排水管网1054米，100m³钢筋混凝土化粪池1座、120m³消防水池1座、污水处理装置1套、排污降温池1座，检查井37座、雨水口21个；新建供氧管道540米，室外地沟528米，采暖管网1064米，采暖阀门井4座、新增换热机组设备2套；新建高压电缆225米，低压电缆1342米，弱电管线1641米，消防管线4480米，电井16座；新增路灯15盏，路灯配电箱1座，高压柜5个。  
 二期工程:新建地下一层框架结构地下车库5983.26平方米；新建氧气瓶组间32.22平方米，混凝上硬化5689.76平方米，渗水砖铺装2656.59平方米，绿地986.66平方米，路缘石337.18米。  
 新建室外给水管网88米，室外排水管网352米，检查井10座、雨水口14个；新建供氧管道50米；新建室外地沟25米，新建高压电缆340米，低压电缆466米，新增500KVA变压器1台、路灯7盏。

二、绩效评估的基本情况

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经合水县发改局《关于<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>的批复》（合发改审【2020】24号）文件批复，同意实施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。

三、评估内容立项必要性。

该项目建成后，住院楼将立即投入使用。使用后医院的整体功能布局、县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、医疗卫生条件将得到极大改善，可有效使用有限的卫生资源，缩短流程，降低耗能，提高效率，使医院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达到合理消耗，可获得最大的医疗、服务效益，创造最大的社会效益。同时，群众住院难、医疗业务用房紧张问题都会迎刃而解，将更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方便、优良的诊疗服务。

四、评估的相关建议

建议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支持。

五、评估人员签名

杨明、赵琼、黄海宁、景洁、任小钰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万名医师对口支援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万名医师对口支援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4.8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万名医师对口支援补助资金4.8万元，实际支付4.8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对口支援补助资金4.8万元，实际支付4.8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院前急救能力提升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院前急救能力提升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36.295935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院前急救能力提升补助资金36.295935万元，实际支付36.295935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院前急救能力提升补助资金36.295935万元，实际支付36.295935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疫情防控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疫情防控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138.136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疫情防控补助资金138.136万元，实际支付138.136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疫情防控补助资金138.136万元，实际支付138.136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100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100万元，实际支付100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100万元，实际支付100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药品零差率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药品零差率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98.5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98.5万元，实际支付98.5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98.5万元，实际支付98.5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听障儿童救治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听障儿童救治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55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听障儿童救治补助资金55万元，实际支付55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听障儿童救治补助资金55万元，实际支付55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抗疫特别国债资金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实际支出资金数为1.6306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抗疫特别国债资金1.6306万元，实际支付1.6306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抗疫特别国债资金1.6306万元，实际支付1.6306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结核病专项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结核病专项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8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结核病专项补助资金8万元，实际支付8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结核病专项补助资金8万元，实际支付8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

合水县人民医院

万名医师对口支援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主管部门：合水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实施部门： 合水县人民医院

2021年11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 根据2021年3月12日合水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《合水县2021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》，我单位无专项资金预算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2021年我单位万名医师对口支援补助实际支出资金数为4.8万元。
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合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等六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，对2021年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，按共性指标10分（具体为，产出指标5分，效益指标4分，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1分）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**项目绩效自评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万名医师对口支援补助资金4.8万元，实际支付4.8万元，支付率100%。项目完成绩效自评，满分为10分，自评实际得分为10分。（详见评分表）

**评价结果**

总体上看，经费项目目标明确、决策依据充分，资金由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至各企业，未发现虚报项目套取财政资金和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**

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对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加快推进医护人员同工同酬体系建设，持续激发医护人员干事创业热情，以医疗技术能力提高、医疗服务水平提高，推动医院社会效益提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**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目标完成情况**

合水县人民医院对口支援补助资金4.8万元，实际支付4.8万元。

六、项目效益情况

通过县级专项资金，有效提升我院医疗服务能力，常见病和多发病治疗方面成效显著，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，全院医疗技术能力、服务群众水平不断提高，为全县人民健康做出了更大的贡献。